沈阳化工大学职称评审个人代表性业绩成果表（一页纸）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工作单位 |  |
| 职称 |  | 任职时间 |  | 拟晋升专技 等 级 |  |
| 以下请本人填写任现职以来至2018年12月31日期间的代表性业绩成果 |
| 1.教学、科研代表性平台组建发挥作用情况(遵从15号文件限定要求)： |
| 2.代表性教学（含指导学生）和科研获奖： |
| 3.代表性省部级以上教学或科研立项： |
| 4.代表性论文、专著或教材(总限5篇)： |
| 5.近5年年均科研进款（与纵向课题不重复计算）： |
| 6.已转让专利（转让费总计）： |
| 7.校级和省级以上荣誉称号（限5项）： |
| 本人确认上述填写情况与申报材料一致并真实，如有不实，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。申请人签字： |